

民事及刑事裁判

第一四三

奈良地方裁判所及各區裁判所訴訟件數並種類

明治三十四年

應名	舊受新受		判決		結果		結果事件ノ種類	
	件	計	欠席 拋棄認 其他ノ 終局	取 下和 解	訴訟 其他ノ 結果	未 決	土地 船舶 金錢 米穀 物品 証券 雜事	計
奈良地方裁判所	五五	三七八	六六	九	一〇七	六六	一〇三	三五二
全五條支部	三三	二〇八	四一	九	一〇七	六六	一〇三	三五二
合計	八八	五八六	一〇七	一八	二一四	一三二	二五五	七〇四
奈良區裁判所	三三	一〇〇三	一四九	一三五	一七一	二五	五二	九二二
五條區裁判所	八三	四二八	七五	九三	四〇	六	二六〇	四七四
高田區裁判所	五一	八九六	九九	二	五二	一〇四	三七	三七一
松山區裁判所	一七	二五二	三五	一	一七	九	一〇四	一〇四
合計	一八二	二五七九	三五八	一三	一四〇	二六〇	五三九	九二二
總計	二七〇	三、一六五	四六九	一二	一、五四六	三、一〇四	五二	三、一〇四
三十三年	三三三	一、三三〇	三三九	八	一、〇三九	二、一六七	五三	一、三三三
三十二年	四六七	一、三〇四	四六九	一三	一、二二二	二、四七九	六二	一、三三三

本表以下民事附登記及刑事裁判ノ事項ハ地方及各區裁判所ノ調査ニ關ル材料ニ基キ之ヲ掲載セリ

第一四四

奈良地方裁判所控訴件數及種類

明治三十四年

廳名	舊受	新受	計	控訴		結果		結果事件ノ種類										
				棄却	廢棄	取下	和解	命令	計	未決	人事	土地	船舶	金銭	米穀	物品	証券	雜事
奈良地方裁判所	二八	八四	一一二	四二	三三	一九	一九	八二	三〇	一	二	五五	二	二	二	一	一九	八二
	二八	八四	一一二	四二	三三	一九	一九	八二	三〇	一	二	五五	二	二	一	一九	八二	
合計	二八	八四	一一二	四二	三三	一九	一九	八二	三〇	一	二	五五	二	二	一	一九	八二	
三十三年	二五	八七	一一二	五二	一八	一四	一	八四	二八	一	一	五五	五	三	一	二〇	八四	
三十二年	一九	六九	八八	二五	二六	一一	一	六三	二五	一	一	四三	三	四	一	一一	六三	

第一四五

奈良地方裁判所破産件數及復權申立件數

明治三十四年

廳名	前年ヨリ越	本年内宣告	計	終局		未終局	終局		全上	復權申立
				個人	會社		債權者	債權額		
奈良地方裁判所 全五條支部	一	二	三	一	一	二	一一八	二〇九五九	四	五九
	一	二	三	二	一	二	一,一三三	二〇,一〇一八	四	五九
合計	三	四	六	二	一	四	一,一三三	二〇,一〇一八	四	五九
三十三年	三	一	三	三	一	三	一	一九九	一	一
三十二年	五	六	一一	四	二	二	一〇五	三四,〇一一	一	一

第一四六

區裁判所督促件數及種類

明治三十四年

廳名	舊受新受計	判決却下取計	未決金額	結果事件ノ種類	支拂命令 對立 執行
奈良區裁判所	1,350	1,347	1,350	八六	二九二
五條區裁判所	六五五	六四九	六五五	一八	一七四
高田區裁判所	1,125	1,124	1,125	七	三四九
松山區裁判所	四八四	四八二	四八四	一〇	一〇九
合計	3,614	3,601	3,614	111	924
三十三年	2,452	1,401	2,452	九六	四八五
三十二年	2,781	2,774	2,781	一六	五四九
合計	5,235	5,175	5,235	213	1,042

第一四七

第一審訴訟ノ階級件數及金額價格

明治三十四年

廳名	新受		及見		積		價格		區別計	金額	見價格積	計
	圓	金	圓	金	圓	金	圓	金				
奈良地方裁判所	50	100	250	500	750	1,500	10,000	20,000	1,569,699	521,981	2,091,680	4
全五條支部	1	1	69	35	19	8	15	5	96,721	29,046	125,767	1
合計	1	1	164	1,035	48	29	36	10	1,666,420	550,927	2,217,347	5
奈良區裁判所	381	107	1	68	1	1	1	1	1,654,111	550,927	2,205,038	4
五條區裁判所	132	68	3	1	1	1	1	1	71,100	2,453	9,563	1
高田區裁判所	248	127	1	1	2	1	1	1	1,385,811	4,448	18,306	1
松山區裁判所	96	33	4	1	1	1	1	1	53,900	902	6,192	1

民事及刑事裁判

應名	金額		合計	金額	見積	價格	區別	合計	金額	見積	價格	
	圓	匁										圓
總計	八五七	三三六	一七二	一〇四	四九	三三	三六	一〇	二九六	五八九	九二、六〇九	三八九、八九
合計	八五六	三三五	八	一	一	四	一	一	四二、八九九	一一、三六五	五四、二六四	
三十三年	七〇七	二二七	一四七	八一	三〇	二二	三九	七	一、二六二	二、六八〇	一、三三、四九二	三六〇、一九七
三十二年	七二四	一一八	一〇四	五九	一八	一四	一七	一一	二、二七、七五四	四、二、〇一一	二六九、九五五	

第一四八 和解件數

明治三十四年

應名	舊受		新受		合計	和解		取却	下計	未決
	件	數	件	數		件	數			
奈良區裁判所	一	九	一	三	二	一	一	一	三	九
五條區裁判所	一	三	一	三	二	一	一	一	一	九
高田區裁判所	一	二	一	三	二	一	一	一	一	九
松山區裁判所	一	八	一	九	二	一	一	一	一	九
合計	一八	三三	四〇	五	三二	四	四	四	四〇	
三十三年	三	四七	一五六	六九	二	三	六九	二九	一三二	五二
三十二年	三	一三五	一五六	六九	二	三	六九	二九	一三二	五二

表中 結果ノ種類別ヲ舉レハ左ノ如シ

結果 人事 土地建物及船舶 金 錢 米 穀 物 品 証 券 雜 事 計

合 計	和解調			
	全不調	取調	却下	合計
三十三年	四	二	一	七
三十二年	二	一	一	四
合計	六	三	二	一〇

第一四九

家資分散件數及人員

明治三十四年

廳 名	宣 告 件 數		債 務 者 職 業					債權者 債權額	復 權 申 立 件 數	
	因職權ニ因申立リ	計	農	工	商	雜	無職業		計	許可
奈良區裁判所	四	四	三	一	一	一	一	一七〇〇	一	一
五條區裁判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七九一	一	一
高田區裁判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二二	一	一
松山區裁判所	六	六	五	一	一	一	一	二二二	一	一
合 計	二二	二二	九	一	一	一	一	四七三三	一	一
三十三年	八	八	四	一	一	一	一	一七〇〇	三	一
三十二年	一四	一四	一〇	一	一	一	一	一七〇〇	二	一

民事及刑事裁判

第一五〇 登記件數及登記料

明治三十四年

二二六

廳名	不動產及船舶		夫婦財產契約		商號未及成年者妻、後見人及支配人		商會社		合計	
	件數	手登料稅	件數	手登料稅	件數	手登料稅	件數	手登料稅	件數	手登料稅
奈良區裁判所	五〇六八	一、二〇九八			七	二八	七六	五五四	五、一五一	一、二、六八〇
全郡山出張所	三〇九八	五、二一〇			二	六	二一	六五	三、一三一	五、二九一
全三輪出張所	三、三六八	七、四九九			二	六	三三	一〇三	三、四〇二	七、六〇八
全田原本出張所	二、五五六	四、八〇六			一	五	三六	一三三	二、五九三	四、九四四
全針ヶ別出張所	二、〇五一	二、五四五			一	一	一八	三三	二、〇七〇	二、五七九
全丹波市出張所	一、八五〇	四、八三六			一	一	二二	三五	一、八七四	四、八七六
全龍田出張所	一、六六四	二、五五一			三	五	二二	四五	一、六八五	二、六二一
全中出張所	一、六五五	二、六八三			一	一	一八	四五	一、六八五	二、六二一
全五條區裁判所	二、三八五	五、七四二			一	一	二	二	一、六八五	二、六二一
全上市出張所	一、九四五	二、五六三					四四	一、一七	二、四三〇	五、八六〇
全下市出張所	五、二八八	四、五〇一					二二	四九	一、九六八	二、六二一
全追出張所	五、四四六	四、三三二					九	一三八	五、二九七	四、六三九
全阪本出張所	一、三六八	一、七六二							五、四四六	四、三三二
全小原出張所	四、一〇七	二、六三六							一、三六八	一、二六二
全池原出張所	五、七四	一、一九八							四、一〇七	二、六三六
全高田區裁判所	六、三二五	一、五七二							五、七四	一、一九八
全御所出張所	四、〇二四	八、四〇七							六、三九二	一、六六九
全山區裁判所	二、六一六	四、八三八							四、〇五五	八、七三三
全山粕出張所	一、〇〇〇	一、〇八五							二、六五一	四、九二二

全 鷺家口出張所	一、五〇四	二、八四	一	二	一三三	四	一〇八	三	一五	二、一九九
總計	六七、八七二	九六、六八九	一	一	三八	一三三	四三九	三	一、五〇七	二、一九九
三十三年	四二、五七五	八〇、八二三	一	一	三七	九八	三五三	三、三九五	四二、九六五	八四、三二五
三十二年	四六、二九九	六七、七八六	一	二	一三三	一三七	五二〇	三、四九二	四六、八七三	七二、四一七

第一五一 不動産及船舶登記ノ一(種類別)

明治三十四年

甲 號

種別	件		數		登		稅		登錄稅ヲ課セサルモノ			
	土地	建物船舶	土地	建物船舶	土地	建物船舶	土地	建物船舶	件數	箇數	件數	箇數
家督相續ニ因ル所有權ノ取得	一、一〇七	五七	九、九五二	七二二	二、九九八	一〇八	三、一〇六	一	一	一	一	一
遺產相續ニ因ル所有權ノ取得	二二四	九	一、四一九	一一四	七二	二六	七三七	一	一	一	一	一
遺言贈與其他無償名義ニ因ル所有權ノ取得	三九四	八	三、〇六三	一七八	一〇五	一〇五	四、四六〇	九	一五	六二	一四八	一
賣買ニ因ル所有權ノ取得	一五八、八四四	六七六	四七、一〇七	四九二二	四、三五五	一〇五	四、四六〇	三五	九三	七七	一七四	一
其他ノ原因ニ因ル所有權ノ取得	二四	二	六七	一五	五〇六	二	五〇八	七	七	一四	一四二	一
從來保有セル所有權ノ取得	六三、二七	一、六〇	三三、三三八	五、二二二	三、三八八	五六四	三、九五二	一	一	六	一〇	一
共有物ノ分割	二四	一	四八	一	一七	一	一七	一	一	一	一	一
地上權ノ取得	.....	.....	.....	.....	.....	.....	.....	.....	.....	.....	.....	.....
永小作權ノ取得	.....	.....	.....	.....	.....	.....	.....	.....	.....	.....	.....	.....
賃借權ノ取得	三	四	三	四八	一	九	一〇	一〇	一	一	一	一
地役權ノ取得	五	.....	六	.....	.....	.....	.....	.....	.....	.....	.....	.....

民事及刑事裁判

二二七





三十二年	三十五年	三十九年	三十二年	三十五年	三十九年	三十二年	三十五年	三十九年	三十二年	三十五年	三十九年	三十二年	三十五年	三十九年
三六、二四八	三五、九二二	三六、二四八	三六、二四八	三五、九二二	三六、二四八	三六、二四八	三五、九二二	三六、二四八	三六、二四八	三五、九二二	三六、二四八	三六、二四八	三五、九二二	三六、二四八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四六、二二九	四二、五七五	四六、二二九	四六、二二九	四二、五七五	四六、二二九	四六、二二九	四二、五七五	四六、二二九	四六、二二九	四二、五七五	四六、二二九	四六、二二九	四二、五七五	四六、二二九
一八一七	一八三、〇五〇	一八一七	一八一七	一八三、〇五〇	一八一七	一八一七	一八三、〇五〇	一八一七	一八一七	一八三、〇五〇	一八一七	一八一七	一八三、〇五〇	一八一七
一八六、一七四	一八三、〇五〇	一八六、一七四	一八六、一七四	一八三、〇五〇	一八六、一七四	一八六、一七四	一八三、〇五〇	一八六、一七四	一八六、一七四	一八三、〇五〇	一八六、一七四	一八六、一七四	一八三、〇五〇	一八六、一七四
六五、四五〇	六五、四五〇	六五、四五〇	六五、四五〇	六五、四五〇	六五、四五〇	六五、四五〇	六五、四五〇	六五、四五〇	六五、四五〇	六五、四五〇	六五、四五〇	六五、四五〇	六五、四五〇	六五、四五〇
二、〇二二	二、〇二二	二、〇二二	二、〇二二	二、〇二二	二、〇二二	二、〇二二	二、〇二二	二、〇二二	二、〇二二	二、〇二二	二、〇二二	二、〇二二	二、〇二二	二、〇二二
八〇、八二三	八〇、八二三	八〇、八二三	八〇、八二三	八〇、八二三	八〇、八二三	八〇、八二三	八〇、八二三	八〇、八二三	八〇、八二三	八〇、八二三	八〇、八二三	八〇、八二三	八〇、八二三	八〇、八二三
二九	二九	二九	二九	二九	二九	二九	二九	二九	二九	二九	二九	二九	二九	二九
一〇八	一〇八	一〇八	一〇八	一〇八	一〇八	一〇八	一〇八	一〇八	一〇八	一〇八	一〇八	一〇八	一〇八	一〇八
七六二	七六二	七六二	七六二	七六二	七六二	七六二	七六二	七六二	七六二	七六二	七六二	七六二	七六二	七六二
三九六	三九六	三九六	三九六	三九六	三九六	三九六	三九六	三九六	三九六	三九六	三九六	三九六	三九六	三九六
一五二二	一五二二	一五二二	一五二二	一五二二	一五二二	一五二二	一五二二	一五二二	一五二二	一五二二	一五二二	一五二二	一五二二	一五二二
八六二	八六二	八六二	八六二	八六二	八六二	八六二	八六二	八六二	八六二	八六二	八六二	八六二	八六二	八六二

乙 號

種別	件數				政府ノ利益ノ爲ニスル請求件數			
	謄本抄本閱覽	登記書	計	手数料	謄本抄本閱覽	登記書	計	特別登記簿ニ關スル登記ナキモノノ証明
土地	三五三	一、三九九	一〇九四	二、八四六	六六	一七	八四	
建物	四七	一三三	一三四	五三				
船舶								
合計	四〇〇	一、五三二	一、二二八	三、一五〇	六六	一七	八四	
三十三年	三四〇	六七七	八〇〇	一、八一七	五三	一三	六五	
三十二年	四三五	三七三	一、八七九	二、六八七	一三	三	一七	

表中 件數ノ中土地及建物ノ關聯セル証書ノ登記ハ其土地又ハ建物ノ重ナル方へ算入セリ

○甲號合計欄ノ不符合ナルハ地上權永小作權ノ登記ハ計數ニノミ包含セルニ依ル

○件數及箇數ノ事實アリテ登録稅ノ記入ナキハ四捨五入シ圓位ニ止メタルニ因ル

第一五一 不動産及船舶登記ノ二(登記所別)

明治三十四年

廳名

甲號ノ上

數

廳名	家督相續 得ノ權ニ因ル所全	遺産相續 得ノ權ニ因ル所全	遺言贈與 其他無償 得ノ權ニ因ル所全	實買ニ因 其他ノ原 從來保有 ノ權ニ保 存	共有物 ノ分割	地上權 ノ取得	永小作權 ノ取得	賃借權 ノ取得	地役權 ノ取得	質權 ノ取得	抵當權 ノ取得	強制競 賣ノ申 立	強制管 理ノ申 立
奈 良 區 裁 判 所	一三三	三二	二二	一三三七	二	八三二	五					一〇	
全 郡 山 出 張 所	七一	一三	八	九五〇		三八六					五九五	二	
全 三 輪 出 張 所	八八	一三	三四	一三三〇	二	四七八	一				五六二		
全 田 原 本 出 張 所	七二	五	一三	七三八		三四二					四九六		
全 針 夕 別 所 出 張 所	八三	一	九	七八八		四一四					三一九		
全 丹 波 市 出 張 所	五五	九	二一	六九八		二九四					三〇七		
全 龍 田 出 張 所	三四	一	一二	六六五		二二三					三〇九		
全 中 出 張 所	六二	一〇	一九	六一六		三三〇					一六八		
全 五 條 區 裁 判 所	五五	一七	四三	七九六		三四九					四六三		
全 上 市 出 張 所	三八	一三	二二	六八八		二四七					二六七		
全 下 市 出 張 所	五二	五	一八	一〇〇八		四〇一					四六九		
全 迫 出 張 所	四二	八	一一	五七八		二六四					一一四		
全 阪 本 出 張 所	六	八	一〇	四六三		一四五					六七		
全 小 原 出 張 所	二三	二二	四七	六五二		三三八					一一三		
全 池 原 出 張 所	一一		一七	二七〇		一五一					四九		
全 高 田 區 裁 判 所	一四六	二〇	四一	一三〇一一		九九七					一三五二		
全 御 所 出 張 所	九〇	二五	二五	一三五五		七〇六					七四四		
全 松 山 區 裁 判 所	七三	一七	二〇	一〇三九		三九八					三八九		
全 山 粕 出 張 所	二二	二	七	四四三		一八三					一三七		
全 鷺 家 口 出 張 所	二〇	四	四	二四五		一一九					一二七		

總計	三十二年	三十三年
一、二六四	一、二七八	一、二七八
二、二三三	二、二六九	二、一五五
四〇二	一、〇二〇	三六七
一、六五六〇	一、六三四五	一、四二二六
二六	一四	二四
七、五七七	三、二九九	六、五〇九
二四	六	一二
二、〇七六七	一、三二五	三、五六一
一二	五	六
七	三	九
五	二	一
一七	六	一
七、七二六	九、五八〇	五、七八四
七九	七二	五八
四		

廳名

甲 號ノ下

數

乙 號

廳名	假處分	假差押價權ノ差ニ關スル	押當アル滞納處分	假登記	豫告登記	附加登記	更正登記ノ變更	登記ノ消滅	合計	箇數	登録稅	謄本抄本等ノ件數	手数料
奈良區裁判所	九			七	一		五〇〇	九一七	五〇六八	二二、九五五	一一、〇九八	二三九	一七
全郡山出張所	八			七			一九八	六九四	三〇九八	一五、二一八	五、二一〇	二七七	三九
全三輪出張所	〇			四	二		一〇五	六四七	三、三六八	一六、五三九	七、四九九	二五〇	四一
全田原本出張所	八						一二二	五三五	二、五五六	九、三三四	四、八〇六	二二〇	五五
全針ヶ別所出張所	一						五〇	三二七	二、〇五一	一〇、九六〇	二、五四五	七八	八
全丹波市出張所	三			一			七一	三三一	一、八五〇	七、二二七	四、八三六	一一〇	二五
全龍田出張所	一						七九	二九四	一、六六四	七、三七一	二、五五一	八二	一二
全中出張所	三			一			二〇四	二二四	一、六五五	七、八四八	二、六八三	四六	七
全五條區裁判所	〇						一一	四一〇	二、三八五	一一、八九六	五、七四二	一一一	四八
全上市出張所	三			一			七八	一九一	一、九四五	六、八六三	二、五六三	六四	一三
全下市出張所	五			三			六〇	一九一	一、九四五	六、八六三	二、五六三	六四	一三
全追出張所	七			九			一三八	二九六	五、二八八	一三、三三七	四、五〇一	二五七	三五
全阪本出張所	三			九			四六	九三	五、四四六	九、五七七	四、三三三	一五二	三八
全小原出張所	三			三			四八	六三	一、三六八	四、〇二六	一、〇六一	一〇八	一八
全池原出張所	二			一			一五	三七	四、一〇七	八、一一九	二、六二六	五八	二一
合計	二			一			一九	三七	五七四	二〇、三六	一、一九八	二八	五

民事及刑事裁判

廳名	甲號ノ下		乙號	
	假處分	假登記	簿本抄	手數料
高田區裁判所	四	二	一九、九〇八	四五三
全御所出張所	二	二	一七、四四六	二二三
松山區裁判所	九	一	八四〇七	七九
全山粕出張所	五	七	一五、四三一	二二三
全鷺家口出張所	一	一	四八三八	四〇
總計	一四〇	八六〇	一四、九九七	二二
三十二年	一〇四	二八	二二、四七二	三、五〇
三十一年	一	二	九六、六九八	七四〇
三十二年	二	一〇七	一八三、〇五〇	四七五
合計	一〇六	三〇	八〇、八二三	三、四八

表中 滯納處分ニ關スル差押ノ欄三十二年ニ×印ヲ附スルハ抹消シタル登記ノ回復件數ナリ

第一五三

商號、未成年者、妻、後見人、支配人、及商事會社登記

明治三十四年

廳名	商		事		會社	
	件數	登錄稅	件數	手數料	合名	合資
奈良區裁判所	七	二八	二二	六	一九	五五
全郡山出張所	二	六	一	一	二	一九
全三輪出張所	二	六	四	一	八	二二
總計	一四〇	八六〇	二七	一	二九	三六
三十二年	一〇四	二八	一	一	二七	三六
三十一年	一	二	二	一	二	二
三十二年	二	一〇七	一	一	二九	三六
合計	一〇六	三〇	二九	一	三六	四二

本表中件數ノミ記入アリテ手數料ノ記入ナキハ圓位ニ止メタルニ因ル

合 計	三十二年	三十三年	全鷺家口出張所	全山粕出張所	全松山區裁判所	全御所出張所	全高田區裁判所	全池原出張所	全小原出張所	全阪本出張所	全追出出張所	全下市出張所	全上市出張所	全五條區裁判所	全中出張所	全龍田出張所	全丹波市出張所	全針ヶ別所出張所	全田原本出張所
三六	一三三	三七			三	八	八							一	一	三	一	一	一
一三三	一三五	九八			二	一六	二八							一	一	一五	五	一	五
一六八	二二	七三			三〇	一六	一六						一六	五六	五	二		一	
二六	二	一三			四	二	三						二	七	一				
九	八	七				一	二						一						一
六七	六一	三一				一	二					二	一	三				一	
三六三	四六一	三一五			三	三三	三三	五六				七	二二	二二	二	一八	二二	一六	三六
二六三〇	三四九二	三三九五	一五	七三	三三	三三	九五八					一三八	四九	一七	二	四五	三五	三三	一三三
三五	七	一五		三			一〇											二二	
一〇五	二二	五九		八			四三							三六					
八三二	二〇九	四二〇	一四	五二	九二	一五〇						四七	三九	八一	一	一八	一三	三四	六五
二〇〇	四一	一一一	三	二	二	四						五	四	一五	三	二	六	一九	





第一五六

重罪被告人謀殺故殺ノ原因成果及所爲(對席裁判)

明治三十四年

原因成果所爲別	原因		果成
	貧 怨 恨 報 仇 慾	家内不和及家族利益上 失愛嫉妬放蕩 生活ノ困難 種々ノ原因 計	
男	一	三	五
女	一	一	一
計	二	四	六
三十三年	一	一	二
三十二年	一	一	二
原因成果所爲別	所 爲		果成
	銃 劍 砲	刀 杖 類 棒 及 ノ 類 窒 繩 分 綴 息 藁 中 ニ 投 ス 水 中 ノ 兇 行 種 々 ノ 兇 行 計	
男	一	四	六
女	一	一	二
計	二	五	八
三十三年	一	一	二
三十二年	一	一	二

第一五七

重罪被告人ノ有様

明治三十四年

種 別	年		種 別
	十二年 未滿	十六年以上二十年未滿	
男	一	三	男
女	一	一	女
計	二	四	計
三十三年	一	一	三十三年
三十二年	一	一	三十二年
種 別	族 稱		種 別
	不 平 民 詳	計	
男	三六	三八	男
女	三	三	女
計	三九	四一	計
三十三年	六	六	三十三年
三十二年	三	三	三十二年





廳名	前年		本年		計	上ノ内ノ受理各條ノ前年	本年	計
	ノ	殘	ノ	殘				
奈良區裁判所	三	二四四	八三	二四七	二四四	八三	二四七	四六八
五條區裁判所	〃	〃	八三	〃	〃	〃	〃	〃
合計	〃	〃	八三	〃	〃	〃	〃	〃
三十二年	二二	二七	二五	二六	二五	二六	二五	二六
三十三年	二二	二七	二五	二六	二五	二六	二五	二六

第一五九 輕罪被告人ノ罪狀及言渡區分

明治三十四年

罪	狀	處		罰金	拘留	科料	計	管轄違	豫審判事ニ送付	無罪	免訴	懲治場留置	合計
		重	輕										
官吏ノ職務ヲ行フヲ妨害ス	對席	三	〃	〃	〃	〃	三	〃	〃	〃	〃	〃	三
囚徒逃走ス	對席	〃	〃	〃	〃	〃	〃	〃	〃	〃	〃	〃	〃
監視規則ヲ犯ス	對席	〃	〃	〃	〃	〃	〃	〃	〃	〃	〃	〃	〃
私ニ爆發物ヲ所有ス	對席	〃	〃	〃	〃	〃	〃	〃	〃	〃	〃	〃	〃
人ノ住所ヲ侵ス	對席	〃	〃	〃	〃	〃	〃	〃	〃	〃	〃	〃	〃
官ノ封印ヲ破棄ス	對席	〃	〃	〃	〃	〃	〃	〃	〃	〃	〃	〃	〃

二四八

員

商業及農工ノ業ヲ妨害スル罪	死屍ヲ發掘スル罪及墳墓ヲ放蕩スル罪		風俗ヲ害スル罪		健康ヲ害スル罪	信用ヲ害スル罪					ル罪			
	對席	欠席	計	賭博ヲ爲ス	賭房ヲ給與ス	私ニ醫業ヲナス	計	身分詐稱	偽私印ヲ盜用ス	私書ヲ偽造ス	私印ヲ偽造ス	計	官吏ヲ侮辱ス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對席	
一	一	四六二 一四五	二二	四四二 一四三	一	二	二	五	一	三	一	三	七五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五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四六二 一四五	二二	四四二 一四三	二	二	二	六	一	三	一	三	七六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五	一	三七	一	三六	一	四	一	一	二	一	一	三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二	五〇一 一四五	二二	四七九 一四三	二	二	二	七	一	一	一	三	八一	一



總計	罪ルス對ニ産													
	計	水利ヲ妨害シタルモノ	山林盜伐	他人ノ物品ヲ毀壞ス	火ヲ失シタルモノ	他人ノ動産又ハ不動産ヲ冒認販賣シタルモノ	人ヲ恐喝シテ金品ヲ取得ス	他人ノ金品ヲ拐帶ス	借用物件ヲ費消ス	委託ヲ受ケタル金品ヲ費消シタルモノ	金品ヲ詐取シタルモノ	遺失漂流物ヲ拾得隠匿シタルモノ	全買得ス	
計	欠席	對席	欠席	對席	欠席	對席	欠席	對席	欠席	對席	欠席	對席	欠席	對席
一七二	四二四	一、二八八	一三三	六〇二										
一	一													
四九	六	四三	四	二九										四
二二	四	一八	一	三										一
五	五			四										
一、七八九	四三四	一、三五五	一三八	六三八										
二	一													
二七	一	二六	五	五三	四	三	一	四	一	二	二	八	一	六
一九	一	一八		一六										
一				一										
一、九二八	四三七	一、四九一	一四〇	六九八	四	九	三六	一九	一八	三五	三	六〇	三四	三八

罪名	狀	禁錮		罰金	拘留	科料	計	管轄違	豫審判事 ニ送付	無罪	免訴 棄却等	懲治場 留置	合計
		重	輕										
三十三 年	對席 計	一、四二三	四五一	三三	二七	一	一、四八三						一、六二五
		一、八七四	四五一	二	二	四五六							四六三
三十 年	對席 計	一、五二二	四一	三	二九	一	一、九三九						一、六一
		四一八	一	四一	一六	一、五七五							二〇八九
三十 二年	對席 計	一、九三〇	一	四三	一六	五	一、九九四						一、九
		四一八	一	四一	一六	四一九							二
		一、九三〇	一	四三	一六	五	一、九九四						七
		一、九三〇	一	四三	一六	五	一、九九四						七

第一六〇 裁判所別輕罪被告人罪狀(對席裁判)

明治三十四年

廳名	靜謐ヲ害スル罪		信用ヲ害スル罪		健康ヲ害スル罪		風俗ヲ害スル罪		死屍ヲ毀棄シ及墳墓ヲ發掘スル罪		商業及農工ノ業ヲ妨害スル罪		官吏瀆職ノ罪		身體ニ對スル罪		財産ニ對スル罪		合計	上ノ内刑ヲ科セサル者
	奈良地方裁判所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	一	九〇	一	一	一	三	一	一	一	四一	三三三	四九九		
全五條支部	二	八	一	一	一	一	二二三	一	一	一	八	三	一	一	三八	一九二	二七二	三七		
奈良區裁判所	三一	四	二	二	二	二	二八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五	九三	四六七	四三		
五條區裁判所	三三	一	一	一	一	一	一〇六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三	八〇	二五三	二一		
總計	八一	二九	二	二	二	二	五〇一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一六七	六九八	一、四九一	一三六		
三十三年	七五	三四	四	四	四	四	五八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八四	七四五	一、六二五	一四二		
三十二年	八一	三三	一	一	一	一	六四四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一五九	八〇〇	一、七一九	一四四		

第一六一 重罪輕罪被告人生國別

明治三十四年

國別	重罪	輕罪	合計
日本	八一	二九	一一〇
朝鮮	七五	四	七九
南洋羣島	三三	一	三四
總計	一九一	三三	二二四



國名			重罪			輕罪			罪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卅三年	卅三年	卅三年	卅三年	卅三年	卅三年	卅三年	卅三年	卅三年	卅三年	卅三年	卅三年
無籍	不詳	合計	無籍	不詳	合計	無籍	不詳	合計	無籍	不詳	合計
三	三	六	三	三	六	三	三	六	三	三	六
二	二	四	二	二	四	二	二	四	二	二	四
一七四	一七	一八一	一七四	一七	一八一	一七四	一七	一八一	一七四	一七	一八一
一八三	一九	一〇二	一八三	一九	一〇二	一八三	一九	一〇二	一八三	一九	一〇二
二〇八	二六	二三四	二〇八	二六	二三四	二〇八	二六	二三四	二〇八	二六	二三四

### 第一六一二 諸規則違犯被告人犯狀及言渡區分

明治三十四年

犯狀	處		刑	管轄	無罪	免訴	棄却等	合計
	徒刑	懲役						
酒造稅則								二
葉煙草專賣法								四
印紙稅法								二
郵便條例								四
鐵道犯罪罰例								二
藥品取扱規則								五
賣藥規則								二
傳染病豫防法								二
未成年者喫烟禁止法								一
產婆規則								三
獸疫豫防法								三
清涼飲料水取締規則								五
合計	六	三	三	六	三	三	六	三





